

证券代码：873438

证券简称：苏一工院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江苏省第一工业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12 月 2 日上午 9:30。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3438	苏一工院	2024年11月27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公司四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议案

公司拟向特定对象定向发行股票，为了合法、高效地完成本次定向发行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定向发行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 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股东会的决定，根据具体情况，制定、修改和实施本次发行的具体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发行时机、发行数量、发行起止日期、发行价格、发行对象的选择、具体认购方法、认购比例、募集资金金额及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其他事项；

2. 授权董事会准备、批准、签署、修改、实施与本次发行相关的所有文件、协议、合同及其他相关法律文件，或对股东会召开前董事会已对外联系并签署的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文件予以追认；

3. 办理本次发行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上报以及反馈意见的回复、补充、更新相关材料等相关事宜；

4.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政策规定及市场条件的变化情况，对本次发行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或者终止本次发行；

5. 办理本次发行完成后的工商变更登记和股东变更事宜；

6. 根据本次发行情况对公司章程进行相应的修改；

7. 聘请参与本次股票发行的相关中介机构；

8. 办理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其他事宜。

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二）审议《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议案

为保护投资者利益，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对募集资金管理的要求，特重新修订《江苏省第一工业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省第一工业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 2024-043）。

（三）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议案

根据本次股票发行涉及的注册资本、公司股份总额等情况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公司股本由 6095.0509 万元增加至 6273.62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 2024-042）。

（四）审议《关于江苏省第一工业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议案

公司本次拟发行股份数为不超过 1,785,691 股，发行对象黄健拟认购股份数不超过 1,785,691 股，认购价格为 2.80 元/股，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999,934.8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省第一工业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 2024-038）。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黄健、徐州泽健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徐州润工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五）审议《关于公司与认购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认购合同》议案

公司拟与本次定向发行股票认购对象就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相关事宜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定向增发股票认购合同》，该协议经各方签署之日起成立，并经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决议审议通过之日且公司本次定向发行事项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的同意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的函后生效。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黄健、徐州泽健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徐州润工管理咨询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六）审议《关于公司在册股东无本次发行股份的优先认购权》议案

本次定向发行，公司在册股东不享有本次发行优先认购权，不做优先认购安排。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黄健、徐州泽健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徐州润工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七）审议《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三方监管协议》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定，公司拟在本次发行认购结束后，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公司拟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储存和管理，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仅用于存储、管理本次募集资金，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它用途。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三）；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四）、（五）、（六）；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本次会议的自然人股东应由股东本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出席本次会议的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自然人股东本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股东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二）登记时间：2024年12月2日上午9:00-9:30

（三）登记地点：公司四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陆梅红 13852081836

（二）会议费用：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省第一工业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江苏省第一工业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5日